

证券代码：300029

证券简称：ST天龙

公告编号：2025-008

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 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风险提示：

公司于2025年3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《2024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，依据该公告，公司预计2024年度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为负，由此将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4年修订）》第10.3.1条规定的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，公司股票在2024年年报披露后可能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
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3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《2024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。修正前的《2024年度业绩预告》披露公司2024年度净资产为300.00万元至700.00万元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2024年度业绩预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5-002）。修正后预计公司净资产为-50万元至-500万元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4年修订）》第10.3.1条的规定：“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，本所对其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：（二）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。”公司预计2024年度净资产为负值，可能存在退市风险。

如果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值，2024年年度报告披露后，公司股票交易可能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“退市风险警示（*ST）”的风险。现

将相关风险提示如下：

如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4 年修订）》第 10.3.1 条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将在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的同时，披露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。公司股票于公告后停牌一天，自复牌之日起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
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，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 年 3 月 12 日